

一、資產負債資訊：

(一) 資產負債表

中華民國97年3月31日及96年3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 產		97年3月31日	96年3月31日	變動百分比	負債及股東權益		97年3月31日	96年3月31日	變動百分比
代碼	會計科目	金額	金額	%	代碼	會計科目	金額	金額	%
11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2,222,664	2,458,255	-10%	21000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6,824,117	2,359,842	189%
1150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3,511,503	10,602,197	27%	220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38	420	-91%
120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淨額	1,183,514	1,370,147	-14%	2250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	350,000	-100%
1250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	-	-	23000	應付款項	1,262,919	2,476,481	-49%
13000	應收款項-淨額	497,247	1,272,760	-61%	23500	存款及匯款	90,576,593	84,736,982	7%
13500	貼現及放款-淨額	85,812,569	77,332,706	11%	24000	應付金融債券	1,400,000	-	-
140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	298,500	700,041	-57%	25000	應計退休金負債	91,460	87,413	5%
1450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淨額	891,812	598,822	49%	29500	其他負債	417,146	378,670	10%
15000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淨額	8,052	-	-	29999	負債合計	100,572,273	90,389,808	11%
15500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784,111	825,305	-5%	31000	股 本			
18500	固定資產淨額	1,902,628	1,947,919	-2%		普通股	6,198,622	5,960,213	4%
19000	無形資產-淨額	47,134	28,002	68%	31500	資本公積			
19500	其他資產-淨額	527,524	421,429	25%		資本公積	766,349	1,004,757	-24%
					32000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19,005	480,027	-96%
						未分配盈餘	128,334	(379,174)	-134%
					32500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累積換算調整數	(44)	(5)	780%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2,719	106,827	-97%
						其他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	(4,870)	-100%
					39999	股東權益合計	7,114,985	7,167,775	-1%
19999	資產總計	107,687,258	97,557,583	1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107,687,258	97,557,583	10%

主要或有及承諾事項：

單位：千元

(一) 客戶尚未動用之放款承諾

18,699,524

(二) 各款保證款項

1,021,054

一、資產負債資訊：

(二) 活期性存款、定期性存款及外匯存款之餘額及占存款總餘額之比率

單位：新臺幣千元，%

	97年3月31日	96年3月31日
活期性存款	23,509,556	24,888,395
活期性存款比率	25.96%	29.37%
定期性存款	65,533,428	59,822,516
定期性存款比率	72.35%	70.60%
外匯存款	1,529,985	1,019,777
外匯存款比率	1.69%	1.20%

註：一、活期性存款比率 = 活期性存款 ÷ 全行存款總餘額

定期性存款比率 = 定期性存款 ÷ 全行存款總餘額

外匯存款比率 = 外匯存款 ÷ 存款總餘額。

二、活期性存款及定期性存款含外匯存款及公庫存款。

三、各項存款不含郵政儲金轉存款。

一、資產負債資訊：

(三) 中小企業放款及消費者貸款之餘額及占放款總餘額之比率

單位：新臺幣千元，%

	97年3月31日	96年3月31日
中小企業放款	15,525,116	12,424,478
中小企業放款比率	17.93%	15.93%
消費者貸款	30,101,312	30,465,267
消費者貸款比率	34.76%	39.07%

註：一、中小企業放款比率＝中小企業放款÷放款總餘額

消費者貸款比率＝消費者貸款÷放款總餘額。

二、中小企業係依經濟部中小企業認定標準予以界定之企業。

三、消費者貸款包括購置住宅貸款、房屋修繕貸款、購置汽車貸款、機關團體、職工福利貸款及其他個人消費貸款（不含信用卡循環信用）。

二、損益表：

損益表
中華民國97年及9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項 目	本 期		上 期		變動百分比
		小計	合計	小計	合計	%
41000	利息收入	854,360		731,097		17%
51000	減：利息費用	(492,641)		(358,604)		37%
	利息淨收益		361,719		372,493	-3%
	利息以外淨收益		(25,830)		121,694	-121%
49100	手續費淨收益	35,525		89,840		-60%
492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16,535)		18,729		-188%
493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損益	(2,481)		-		-
4940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損益	-		-		-
495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	-		(135)		-100%
49600	兌換損益	(47,689)		10,601		-550%
	資產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		-		-
49800	其他非利息淨損益	5,350		2,659		101%
	淨收益		335,889		494,187	-32%
51500	放款呆帳費用		(88,616)		(72,823)	22%
	營業費用		(337,860)		(339,518)	-
58500	用人費用	(205,360)		(217,893)		-6%
59000	折舊及攤銷費用	(28,052)		(25,307)		11%
59500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104,448)		(96,318)		8%
6100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淨損)		(90,587)		81,846	-211%
61500	所得稅(費用)利益		-		-	-
62000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淨利(淨損)		(90,587)		81,846	-211%
62500	停業部門損益		-		-	-
62501	停業前營業損益(減除所得稅費用xx之淨額)	-		-		-
62511	處分損益(減除所得稅費用xx之淨額)	-		-		-
	列計非常損益及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前淨利(淨額)		(90,587)		81,846	-211%
63000	非常損益(減除所得稅費用\$xxx後之淨額)		-		-	-
63500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	-
69500	本期淨利(淨損)		(90,587)		81,846	-211%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普通股每股盈餘：					
	繼續營業部門淨利(淨損)	0.15		0.14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		
	本期淨利(淨損)	0.15		0.14		

註：普通股每股盈餘以新臺幣元為單位。

三、資本適足性：

資本適足性

單位：新臺幣千元，%

	96年12月31日	95年12月31日
資本適足率	9.70%	9.95%
第一類資本	7,179,856	6,979,099
第二類資本	1,213,924	50,881
第三類資本	-	-
資本減除項目	222,950	172,948
自有資本淨額	8,170,830	6,857,032
風險性資產總額	84,213,921	68,918,639
負債占淨值比率	1345.55%	1274.36%

註：一、資本適足率=自有資本淨額÷加權風險性資產，該項比率係依銀行法第四十四條及「銀行資本適足性管理辦法」所計算之比率。

四、資產品質：

資產品質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年月	97年3月31日		96年3月31日	
	金額	各類逾期放款 佔放款之比率	金額	各類逾期放款 佔放款之比率
甲類逾期放款（註二）	1,307,590	1.51%	899,005	1.15%
乙類逾期放款（註二）	255,672	0.29%	375,422	0.48%
逾期放款總額	1,563,262	1.80%	1,274,427	1.63%
帳列放款損失準備	794,959	-	638,664	-
呆帳轉銷金額	72,545	-	-	-

註：一、逾期放款係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規定之列報逾期放款金額。

二、甲類逾期放款及乙類逾期放款之定義應依94年4月19日銀局（一）字第0941000251號函之規定填列。

三、逾放比率＝逾期放款÷放款總額。

四、呆帳轉銷金額＝當年1月1日起至揭露當季季底之累積呆帳轉銷金額。

五、應補充揭露下列事項：

（一）各期「經債務協商且依約履行之免列報逾期放款」總餘額為柒佰陸拾柒萬肆仟元整。

（二）各期「經債務協商且依約履行之免列報逾期應收帳款」總餘額為柒佰伍拾陸萬陸仟元整。

五、管理資訊：

(一) 授信風險集中情形

單位：新臺幣千元，%

	97年3月31日		96年3月31日	
對利害關係人授信金額	760,649		822,852	
利害關係人授信比率	0.87%		1.04%	
股票質押授信比率	6.03%		5.60%	
特定行業授信集中度(該等行業授信金額占總授信金額比率之前三者)	行業別	比率	行業別	比率
	1. 私人	46.19%	1. 私人	48.46%
	2. 不動產業	13.53%	2. 營造業	11.44%
	3. 營造業	9.89%	3. 不動產業	11.31%

註：一、授信總額包括買匯、放款及貼現(含進出口押匯)、應收承兌票款、應收保證款項及已預支價金之應收承購帳款。

二、利害關係人授信比率=對利害關係人授信金額÷授信總額。

三、股票質押授信比率=承作以股票為擔保品之授信金額÷授信總額。

四、對利害關係人授信金額係銀行法所定義之對利害關係人授信金額。

五、授信行業集中情形請依填報主管機關「放款對象別及用途別分析表」行業別揭露公營及民營合計之農林漁牧業、礦業及土石採取業、製造業、水電燃氣業、營造業、批發零售餐飲業、運輸倉儲通信業、金融保險不動產業、工商社會個人服務業及其他占總放款比率。

五、管理資訊：

(二) 轉投資事業概況

中華民國 97年3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轉投資事業名稱	投資成本	持股比率
華泰銀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6,000	100%

註：

- 一、轉投資事業係指持股比率達百分之五以上者，如無應列內容，得於本項轉投資事業概況之後加註「無」或「略」。

五、管理資訊：

(三) 放款、催收款及投資損失準備提列政策：

依據財政部「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之規定，放款及其他授信款項已屆清償期而未清償者，報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連同已估列之應收利息轉列催收款項。

五、管理資訊：

(四) 特殊記載事項

民國97年3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案由及金額
最近一年度負責人或職員因業務上違反法令經檢察官起訴者	無
最近一年度違反法令經主管機關處以罰鍰者	無
最近一年度缺失經主管機關嚴予糾正者	無
最近一年度因人員舞弊、重大偶發案件或未切實依「金融機構安全維護注意要點」之規定致發生安全事故，其年度個別或合計損失逾五千萬元者	無
其他	無

註：最近一年度係指自揭露當季往前推算一年。

六、獲利能力：

(一)報酬率

單位：%

		97年3月31日	96年3月31日
資產報酬率	稅前	-0.09%	0.09%
	稅後	-	-
淨值報酬率	稅前	-1.27%	1.17%
	稅後	-	-
純益率		-26.97%	16.56%

註：一、資產報酬率＝稅前(後)損益÷平均資產。

二、淨值報酬率＝稅前(後)損益÷平均淨值。

三、純益率＝稅前(後)損益÷淨收益。

四、稅前(後)損益係指當年一月累計至該季損益金額。

六、獲利能力：

(二) 孳息資產及付息負債資訊

單位：新臺幣仟元，%

	9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9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平均值	平均利率	平均值	平均利率
孳息資產				
存放央行(含央行定存單)	7,758,125	1.89%	7,343,949	1.66%
存拆放銀行同業	3,342,668	2.96%	2,686,175	2.86%
公平價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	362,020	7.3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590,568	1.97%	575,845	1.95%
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	798,362	2.09%	423,905	2.20%
其他金融資產	786,219	2.75%	654,097	3.49%
貼現及放款	84,901,067	3.62%	77,024,144	3.44%
信用卡循環消費墊款	41,214	14.66%	50,433	15.30%
附賣回債券投資	21,937	1.96%	-	-
付息負債				
活期性存款	22,614,580	0.57%	23,344,283	0.54%
定期性存款	60,447,904	2.52%	56,437,928	2.10%
可轉讓定期存單	3,364,166	2.21%	4,340,213	1.81%
金融債券息	1,109,890	3.57%	-	-
其他借入款	7,688,134	2.65%	1,863,272	2.18%

註：一、平均值係按孳息資產與付息負債之日平均值計算。

二、孳息資產及付息負債應按會計科目或性質別分項予以揭露。

七、流動性：

新台幣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97年3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0至30天	31天至90天	91天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105,064,893	13,736,725	7,792,249	6,417,680	19,675,264	57,442,975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124,615,606	14,640,488	17,366,002	18,950,171	36,108,199	37,550,746
期距缺口	(19,550,713)	(903,763)	(9,573,753)	(12,532,491)	(16,432,935)	19,892,229

註：本表僅含總行及國內分支機構新台幣部分（不含外幣）之金額。

美金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97年3月31日

單位：美金千元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0至30天	31天至90天	91天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97,447	73,508	11,977	7,569	4,393	0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101,345	55,986	9,046	7,252	3,970	25,091
期距缺口	(3,898)	17,522	2,931	317	423	(25,091)

註：一、本表係填報總行、國內分支機構及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合計美金之金額，除非另有說明，請依帳面金額填報

，未列帳部份不須填報（如計畫發行可轉讓定存單、債券或股票等）。

二、如海外資產占全行資產總額百分之十以上者，應另提供補充性揭露資訊。

八、市場風險敏感性：

(一)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新臺幣)

中華民國97年3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含)	181至1年(含)	超過1年	合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53,482,972	33,550,022	1,632,387	9,113,003	97,778,384
利率敏感性負債	42,483,610	31,962,858	17,229,364	4,259,376	95,935,208
利率敏感性缺口	10,999,362	1,587,164	(15,596,977)	4,853,627	1,843,176
淨值					7,163,099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01.92%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25.73%

註：一、本表係填寫總行及國內外分支機構新臺幣部分(不含外幣)之金額。

二、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三、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指新臺幣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四、利率敏感性缺口=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

(一)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美金)

中華民國97年3月31日

單位：美金千元，%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含)	181至1年(含)	超過1年	合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73,077	7,353	7,021	5,000	92,451
利率敏感性負債	47,252	24,622	3,938	25,091	100,903
利率敏感性缺口	25,825	(17,269)	3,083	(20,091)	(8,452)
淨值					(4,782)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91.62%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176.75%

註：一、本表係填寫總行及國內外分支機構、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及海外分支機構合計美金之金額，不包括或有資產及或有負債項目。

二、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三、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指美金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四、利率敏感性缺口=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

八、市場風險敏感性：

(二)主要外幣淨部位

單位：新臺幣千元

	97年3月31日			96年3月31日		
	原幣		折合新臺幣	原幣		折合新臺幣
主要外幣淨部位 (市場風險)	USD	25,234	769,146	USD	12,938	427,822
	HKD	1,172	4,591	JPY	343,550	96,418
	EUR	51	2,435	NZD	173	4,079
	CHF	71	2,160	SGD	130	2,828
	CAD	30	880	EUR	30	1,304

註：一、主要外幣係折算為同一幣別後，部位金額較高之前五者。

二、主要外幣淨部位係各幣別淨部位之絕對值。

九、其他

(一) 董事、監察人姓名及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情形

1. 董事、監察人專業知識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主要經歷
董事長	林博義 元利建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96.12.28	5個月25天	本行副董事長、華泰銀保險經紀人(股)董事長、中國信託銀行首席執行副總經理、中國信託保險經紀公司董事長、中信鯨育樂公司董事長
常務董事	林敏雄	94.06.24	3年	本行董事長、台北二信理事主席、合作金庫常務理事
常務董事	黃植榮	94.06.24	3年	本行常務董事、總經理、台北二信理事、總經理
常務董事	黃清標	94.06.24	3年	本行常務董事、董事、台北二信理事
董事	張錦堂	94.06.24	3年	本行董事、台北二信理事
董事	徐前村	94.06.24	3年	本行董事、台北二信理事
董事	蔡建生	94.06.24	3年	本行董事、元利建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董事	高義仁	94.06.24	3年	本行董事、台北二信理事
董事	陳正雄	94.06.24	3年	本行董事、台北二信理事
董事	邱寶慧 全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	94.06.24	3年	本行董事、寶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負責人
董事	吳詠慧 全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	94.11.24	2年 7個月	台證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台北國際商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董事	鍾筱娟 東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	94.06.24	3年	全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元利建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常駐監察人	劉興仁	94.06.24	3年	本行常駐監察人、台北二信監事主席
監察人	陳慶茂	94.06.24	3年	本行監察人、台北二信監事、副總經理
監察人	賴騰和	94.06.24	3年	本行監察人、台北二信監事
監察人	張景星 元利建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94.06.24	3年	本行副總經理、協理、經理
監察人	陳擇欽 全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	94.06.24	3年	本行協理、經理

九、其他

(一) 董事、監察人姓名及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情形

2. 董事、監察人獨立性資料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商務、法律、財務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備註
		1	2	3	4	5	6	7	
林博義 元利建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是	V	V	V	V	V	V		
林敏雄	是	V		V		V	V	V	
黃植榮	是	V	V	V	V	V	V	V	
黃清標	是	V	V	V	V	V	V	V	
張錦堂	是	V	V	V	V	V	V	V	
徐前村	是	V	V	V	V	V	V	V	
蔡建生	是	V		V		V	V	V	
高義仁	是	V		V	V	V	V	V	
陳正雄	是	V	V	V	V	V	V	V	
邱寶慧 全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是	V		V	V	V	V		
吳詠慧 全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是	V		V	V	V	V		
鍾筱娟 東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是	V		V		V	V		
劉興仁	是	V		V	V	V	V	V	
陳慶茂	是	V	V	V	V	V	V	V	
賴騰和	是	V	V	V	V	V	V	V	
張景星 元利建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是	V	V	V	V	V	V		
陳擇欽 全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是	V		V	V	V	V		

註：各董事監察人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V"。

1. 非為公司之受僱人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 非直接或間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3. 非前二項人員之配偶或二親等以內直系親屬。
4. 非直接或間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
5. 非與公司有財務、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上股東。
6. 非為最近一年內提供公司或關係企業財務、商務、法律等服務、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團體之企業主、合夥人、受僱人。
7. 非為公司法第二十七條所訂之法人或代表人。

九、其他

(二) 董事(含獨立董事)、監察人之酬金：

(本附表採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銀行如自願採行個別揭露，請個別填列職稱、姓名及各欄金額，無須填列酬金級距表)

(1)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註1)	董事酬金						A、B及C 等三項總 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註11)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 D及E等 五項總額 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註11)	有無領取 來自子公司 以外轉業 投資事業 酬金(註 12)		
		報酬(A) (註2)		盈餘分配之 酬勞(B) (註3)		業務執行費 用(C) (註4)			薪資、獎金及 特支費等(D) (註5)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E)(註 6)		員工認股權 憑證得認購 股數(F) (註7)					
		本行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8)	本行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8)	本行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8)		本行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8)	本行	合併報 表內 所有公司 (註8)	本行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8)			本行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8)
董事長	林博義																	
常務董事	林敏雄																	
常務董事	黃植榮																	
常務董事	黃清標																	
董事	張錦堂																	
董事	徐前村																	
董事	蔡建生																	
董事	高義仁																	
董事	陳正雄																	
董事	邱寶慧																	
董事	吳詠慧																	
董事	鍾筱娟																	
		1,500					(註 13)	4,205										(註13)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行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前五項酬金總額(A+B+C+D+E)	
	本行(註9)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註10)G	本行(註9)	合併報表內所 有公司 (註10)H
低於2,000,000元	林敏雄 黃清標 張錦堂 徐前村 蔡建生 高義仁 陳正雄 邱寶慧 吳詠慧 鍾筱娟		林敏雄 黃清標 張錦堂 徐前村 蔡建生 高義仁 陳正雄 邱寶慧 吳詠慧 鍾筱娟 黃植榮 林博義	
2,000,000元(含)~5,000,000元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				
100,000,000元以上				

總計	1,500	5,705
----	-------	-------

- 註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表及下表(3)。
- 註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退職退休金、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董事酬勞金額。
- 註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銀行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 註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退職退休金、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 註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紅利(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員工紅利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數，並另應填列表一之三。其股票紅利金額上市上櫃公司應以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公平價值(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計算之；若非上市上櫃公司則以盈餘所屬年度會計期間結束日之淨值計算之。
- 註7：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表外，尚應填列表十五。
- 註8：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行)給付本行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 註9：本行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 註10：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行)給付本行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 註11：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 註12：a. 本欄應明確填列銀行董事「有」或「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
b. 若填列「有」者，得自願性填列所領取酬金金額，並應依銀行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擔任身分分別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G及H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行銀行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註13：本行97年第一季係稅後虧損。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 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註1)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 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註8)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註9)
		報酬(A) (註2)		盈餘分配之酬勞(B) (註3)		業務執行費用(C) (註4)		本行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註5)	
		本行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註5)	本行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註5)	本行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註5)			
監察人	劉興仁	750						(註10)		
監察人	陳慶茂									
監察人	賴騰和									
監察人	張景星									
監察人	陳擇欽									

給付本行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行(註6)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註7) D
低於2,000,000元	劉興仁 陳慶茂 賴騰和 張景星 陳擇欽	
2,000,000元(含)~5,000,000元		

5,000,000 元 (含) ~10,000,000 元		
10,000,000 元 (含) ~15,000,000 元		
15,000,000 元 (含) ~30,000,000 元		
30,000,000 元 (含) ~50,000,000 元		
50,000,000 元 (含) ~100,000,000 元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750	

註 1：監察人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 2：係指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退職退休金、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銀行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行)給付本行監察人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6：本行給付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 7：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行)給付本行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 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 9：a. 本欄應明確填列銀行監察人「有」或「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

b. 若填列「有」者，得自願性填列所領取酬金金額，並應依公司監察人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擔任身分別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D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監察人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 10：本行 97 年第一季係稅後虧損。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九、其他

(三) 持有銀行股份依股數排序前十名股東之姓名：

股東姓名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率	備註
東裕投資(股)公司	46,554,953	7.51%	
林敏雄	34,862,598	5.62%	
鍾筱娟	31,099,745	5.02%	
藍阿文	26,788,906	4.32%	
蔡建生	25,233,131	4.07%	
蔡建和	23,635,499	3.81%	
全聯實業(股)公司	20,068,663	3.24%	
陳盈州	4,894,432	0.79%	
劉興仁	4,780,319	0.77%	
高義仁	4,689,653	0.76%	

九、其他

(四) 重大資產買賣處份情形：

無

(五)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附表)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數	進修是否 符合規定 (註一)	備註
			起	迄					
董事長	林博義 元利建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96.12.28	94.07.25 94.06.13 96.05.18	94.07.25 94.06.13 96.05.18	中華民國財團法人 證券暨期貨發展基 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實務進階 研討會	3 3 3	是	
			96.06.07	96.06.07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 理委員會	第四屆台北公司治理論 壇	9	是	
常務董事	林敏雄	94.06.24	92.02.11	92.02.11	台灣金融研訓院	高階經理人講座	3	是	
常務董事	黃植榮	94.06.24	94.07.25 94.06.13 96.05.18	94.07.25 94.06.13 96.05.18	中華民國財團法人 證券暨期貨發展基 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實務進階 研討會	3 3 3	是	
			93.03.26	93.03.26	台灣金融研訓院	信託業高級主-管座談會	3	是	
			92.04.10	92.04.11	中華民國財團法人 證券暨期貨發展基 金會	獨立董事與監察人實務 研習班	12	是	
常務董事	黃清標	94.06.24	94.07.25 95.11.28 96.05.18	94.07.25 95.11.28 96.05.18	中華民國財團法人 證券暨期貨發展基 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實務進階 研討會	3 3 3	是	
董事	張錦堂	94.06.24	94.07.25 95.06.13 96.05.18	94.07.25 95.06.13 96.05.18	中華民國財團法人 證券暨期貨發展基 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實務進階 研討會	3 3 3	是	
			92.04.10	92.04.11	中華民國財團法人 證券暨期貨發展基 金會	獨立董事與監察人實務 研習班	12	是	
董事	徐前村	94.06.24	94.07.25 95.11.28 96.05.18	94.07.25 95.11.28 96.05.18	中華民國財團法人 證券暨期貨發展基 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實務進階 研討會	3 3 3	是	
董事	蔡建生	94.06.24	92.04.10	92.04.11	中華民國財團法人 證券暨期貨發展基 金會	獨立董事與監察人實務 研習班	12	是	
董事	高義仁	94.06.24	95.06.13 92.04.10	95.06.13 92.04.11	中華民國財團法人 證券暨期貨發展基 金會	獨立董事與監察人實務 研習班	3 12	是	
董事	陳正雄	94.06.24	95.06.13 96.05.18 92.04.10	95.06.13 96.05.18 92.04.11	中華民國財團法人 證券暨期貨發展基 金會	獨立董事與監察人實務 研習班	3 3 12	是	
董事	邱寶慧 全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94.06.24	94.07.25 95.11.28 96.05.18	94.07.25 95.11.28 96.05.18	中華民國財團法人 證券暨期貨發展基 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實務進階 研討會	3 3 3	是	
			92.04.10	92.04.11	中華民國財團法人 證券暨期貨發展基 金會	獨立董事與監察人實務 研習班	12	是	
董事	吳詠慧 全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94.11.24	95.06.13 96.05.18	95.06.13 96.05.18	中華民國財團法人 證券暨期貨發展基 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實務進階 研討會	3 3	是	
董事	鍾筱娟 東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94.06.24	94.08.16	94.08.17	中華民國財團法人 證券暨期貨發展基 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實務研習 班	12	是	
			94.07.25	94.07.25	中華民國財團法人 證券暨期貨發展基 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實務進階 研討會	3	是	
常駐監察人	劉興仁	94.06.24	94.07.25 95.11.28 96.05.18	94.07.25 95.11.28 96.05.18	中華民國財團法人 證券暨期貨發展基 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實務進階 研討會	3 3 3	是	

監察人	陳慶茂	94.06.24	94.07.25 95.11.28	94.07.25 95.11.28	中華民國財團法人 證券暨期貨發展基 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實務進階 研討會	3 3	是	
			92.04.10	92.04.11	中華民國財團法人 證券暨期貨發展基 金會	獨立董事與監察人實務 研習班	12	是	
監察人	賴騰和	94.06.24	94.07.25 94.06.13 96.05.18	94.07.25 94.06.13 96.05.18	中華民國財團法人 證券暨期貨發展基 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實務進階 研討會	3 3 3	是	
			92.04.10	92.04.11	中華民國財團法人 證券暨期貨發展基 金會	獨立董事與監察人實務 研習班	12	是	
監察人	張景星 元利建設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代表	94.06.24	94.08.16	94.08.17	中華民國財團法人 證券暨期貨發展基 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實務研習 班	12	是	
			94.07.25 94.06.13 96.05.18	94.07.25 94.06.13 96.05.18	中華民國財團法人 證券暨期貨發展基 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實務進階 研討會	3 3 3	是	
監察人	陳擇欽 全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	94.06.24	95.06.13 96.05.18	95.06.13 96.05.18	中華民國財團法人 證券暨期貨發展基 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實務研習 班	3 3	是	
			94.09.08	94.09.08	台灣金融研訓院	信託業高階主管座會(第 16期)	3	是	

註：係指是否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所規定之進修時數、進修範圍、進修體系、進修之安排與資訊揭露。

九、其他

(五)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華泰商業銀行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一、銀行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p> <p>(一) 銀行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p> <p>(二) 銀行掌握實際控制銀行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p> <p>(三) 銀行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情形</p>	<p>(一) 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均依法令妥善處理函復。</p> <p>(二) 本行對持股1%以上股東寄發宣導同一人或同一關係人持股之相關規定。 本行網站並設有股東專區宣導銀行法25條相關規定。</p> <p>(三) 本行並無公司法及銀行法所定義之關係企業。</p>	<p>(一) 無差異。</p> <p>(二) 無差異。</p> <p>(三) 無差異。</p>
<p>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p> <p>(一) 銀行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p> <p>(二) 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p>	<p>(一) 本行現任董事任期屆滿改選時依法令規定辦理。</p> <p>(二) 本行選擇簽證會計師，以符合專業、負責及獨立性為要件。於聘任或更換簽證會計師時，均經事先評估會計師之獨立性後提報董事會議決。</p>	<p>(一) 目前尚未設置獨立董事。</p> <p>(二) 無差異。</p>
<p>三、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p> <p>(一) 銀行設置獨立監察人之情形</p> <p>(二) 監察人與銀行之員工及股東溝通之情形</p>	<p>(一) 本行現任監察人任期屆滿改選時依法令規定辦理。</p> <p>(二) 監察人獨立行使職權，不定期前往各單位調查銀行業務及財務狀況，並隨時與員工及股東接觸，溝通管道暢通。</p>	<p>(一) 目前尚未設置獨立監察人。</p> <p>(二) 無差異。</p>
<p>四、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p>	<p>有關本行主要股東及利害關係人之資料，已鍵入電腦額度控管及管理，並依銀行法第三十二條及三十三條之規定辦理。</p>	<p>無差異。</p>
<p>五、資訊公開</p> <p>(一) 銀行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本行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p> <p>(二) 銀行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銀行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銀行網站等）</p>	<p>(一) 本行網站設有法定公開揭露事項資訊專區揭露財務業務及本行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p> <p>(二) 本行業務及財務暨重大訊息，均依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或本行網站或新聞媒體公告週知股東及社會大眾。 本行指定資深協理一人擔任本行發言人，並設有職務代理人制度。</p>	<p>(一) 無差異。</p> <p>(二) 無差異。</p>
<p>六、銀行設置審計委員會等功能委員會之運作情形</p>	<p>本行設有風險管理小組、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人事評議委員會、授信審議委員會、信託財產評審委員會、逾催及呆帳清理審議委員會及資金運用暨投資審議委員會等功能性專門委員會，依規定之職權行使並依業務需要隨時檢討評估修訂委員會規章。</p>	<p>尚未設置審計委員會。</p>
<p>七、請敘明本行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銀行業公司治理運作守則」之差異情形及原因：</p> <p>本行為公開發行公司銀行業，依法令規定得自現任董事任期屆滿改選時，依法令規定設置獨立董事。因此，本行目前尚未設置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會。</p>		
<p>八、請敘明本行對社會責任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社會責任情形：</p> <p>本行秉持著「守法負責、守信和諧、守分穩健」的經營理念及一步一腳印的積極創新精神下，運用企業化、效率化經營方式，積極調整營運策略，以「親切熱誠」的態度、「好還要更好的精神」，力求為廣大社會大眾提供更新更好的金融服務，並落實執行內部管理，以保障存款人的權益、善盡銀行的社會責任。多年來更以企業回饋社會的心，秉持「取之於社會、用之於社會」之理念，辦理系列大型公益活動，例如舉辦關懷社會與自我成長講座系列、華泰銀行文教公益基金會、「關懷台灣，為健康而跑」路跑活動、贊助財團法人肝病防治學術基金會、贊助台北及高雄國際龍舟</p>		
<p>九、其他有助於瞭解本行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董事出席及監察人列席董事會狀況、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消費者保護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銀行（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p> <p>(一) 董事出席及監察人列席董事會狀況：各董事、監察人除因事不克出席者事先請假外，均踴躍出席會議，並已詳實記載於各次董事會議事錄。</p> <p>(二)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各董事依據法令、董事會議事規則，自行離席迴避討論及表決有利害關係之議案，各該迴避情形均詳實記載於各次董事會議事錄。</p>		

(三)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1. 近年來金融在自由化與國際化之趨勢發展下，新種金融商品不斷推陳出新，銀行業暴露之風險日增，因此藉由及早辨識、準確衡量、有效監視及嚴格之控管，並將風險控制於銀行可以接受或管制範圍以內以確保不致因任何單一事件之發生，導致本行之財務或經營危機。

本行對各種業務所涉及之各項風險，如信用風險、市場風險、流動性風險、作業風險、法律風險及資訊風險等，均納入管理範疇。本行遵照主管機關及國際清算銀行之規範，評估本行之營運風險，核定各項業務可承擔之風險限額，督促管理單位採行必要措施，以確保銀行經營之安全並進而增進經營績效。

本行除繼續強化授信、審查及後續監空之機制，並分散授信產品、產業及客戶，以有效控管授信風險。加強產品額度風險控管、市場監控、預警系統之功能，以避免市場風險，此外亦將加強行員專業訓練，以消弭法令及資訊技術風險。

對於風險管理政策，明文訂定營業策略或方針、業務計劃、內控與稽核制度，建立風險部位限額，評估執行績效並適時檢討修正，以確保本行永續經營。

2. 本行風險管理事項依規於年報揭露，請上網公開資訊觀測站或本行網站點選年報參閱。

(四) 消費者保護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1. 本行設有客戶服務科，專則處理客戶申訴事宜及緊急事故之協助處理。

2. 本行於各項商品之文宣上皆以警示語告知客戶相關商品之風險，提醒客戶維護自身權益；並於執行委外案件時，與廠商簽訂有關客戶資料保密協定藉以保護客戶之權益。

3. 本行悉依消費者保護法相關規定辦理，維護消費者之權益，並檢視執行成效。

(五)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詳如附表。

註：

一、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參考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發布之「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參考範例」之規定。

二、應敘明風險管理政策、風險衡量標準及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公司治理執行情形。

三、本表外國銀行在台分行不適用。

九、其他

(六) 新推出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推出日期	商品名稱
97/01~97/03	Smart account 活儲帳戶
97/01~97/03	理財型房貸
97/01~97/03	Calyon 美元2年星巴克憑證(6159)(不保本)
97/01~97/03	Calyon 日元2年愛得萬測試憑證(6158)(不保本)
97/01~97/03	IXIS 美元3年期盧米斯塞勒斯債券型基金連動債(6222)
97/01~97/03	UOB 澳幣1.5年澳視群雄到期保本連動債(6309)
97/01~97/03	新募集『摩根富林明新絲路基金』
97/01~97/03	新募集『日盛全球抗暖化基金』
97/01~97/03	新募集『安泰ING全球氣候變遷基金』
97/01~97/03	新募集『保德信全球基礎建設基金』
97/01~97/03	新募集『德盛安聯全球農金趨勢基金』
97/01~97/03	新募集『寶來環球趨勢傘型基金』
97/01~97/03	新募集『新光全球高股息基金』
97/01~97/03	富邦人壽『真安心』醫療養老保險
97/01~97/03	康健人壽『金鑽』變額萬能壽險
97/01~97/03	法國巴黎人壽『金鑽恆生投資型保險』
97/01~97/03	法國巴黎人壽『歡喜年年投資型保險』
97/01~97/03	安聯人壽『年年發投資型保險』
97/01~97/03	安聯人壽『鼠來寶投資型保險』
97/01~97/03	遠雄人壽『金享利(金萬利萬能保險UB6)』保險
97/01~97/03	遠雄人壽『雄鑽養老』保險